

证券代码：873858

证券简称：紫杉药业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丁琦，女，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 年至 1985 年，任职于无锡电机厂人武部；1985 年至 1992 年，任无锡保健品公司销售；1993 年至 1999 年，任无锡山禾集团新区药品有限公司（现名：江苏康缘禾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经理；2001 年至 2006 年，任无锡山禾集团禾信医药有限公司（现名：江苏康缘禾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至 2023 年 6 月，任无锡嘉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 年 4 月至今，为上海沁筠医疗器械销售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王晓宏，女，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师。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郊区物资局机电设备公司主办会计；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南长区南信审计事务所项目经理；1999 年 5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无锡中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门主任、所长助理；2009 年至今，任无锡太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

长；2022 年 8 月至今，任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667.SH）独立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1210.SZ）独立董事。

周俊，男，196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二级律师。1989 年 9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江苏紫东律师事务所律师；1993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新开利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02 年 5 月至 2008 年 5 月、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400.SH）独立董事；2009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600486.SH）独立董事；2015 年 1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211.SZ）独立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兼任苏州市人大常委会立法专家顾问；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1 月，兼任苏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公室决策咨询专家；2023 年 3 月至今，兼任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丁琦	7	7	0	0	否	3
王晓宏	7	7	0	0	否	3
周俊	7	7	0	0	否	3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均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

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6、《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7、《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8、《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5 月 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后）〉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6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1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认真审阅和分析公司提供的各项资料，在必要时直接向有关部门人员进行询问和咨询，对公司的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度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2025 年，我们将更加勤勉尽责，并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的沟通，利用我们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助力公司长久可持续发展。

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

2025 年 4 月 29 日